

证券代码：430318

证券简称：四维传媒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承销保荐”）签署了《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书》。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长江承销保荐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以下简称“上海证监局”）提交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

二、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创新层公司，根据公司已经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4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70,426,693.02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10.36%，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2,500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之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协议书》。

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7日